

周口市博物馆安保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周口市博物馆安保服务项目，招标人（项目业主）为周口市博物馆，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就周口市博物馆安保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前来报名参加。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名称：周口市博物馆安保服务项目
- 2.2 项目编号：周财磋商采购-2015-16
- 2.3 招标范围：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详见谈判文件)
- 2.4 资金来源：自行支付
- 2.5 服务期：三年
- 2.6 质量：合格
- 2.7 标段划分：1 个标段

三.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企业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缴纳的税收凭据、社会保险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在标书中附加加盖公章的网页查询扫描件，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 (2) 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 (3) 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四、磋商文件的获取

- 4.1 领取磋商文件时间为 2025 年 03 月 03 日至 2025 年 03 月 10 日（节假日除

外)上午9:30时至11:30时,下午14:30时至16:30时(北京时间);地点为:周口市博物馆二楼会议室。

4.2 领取磋商文件要求:凡符合条件且有意参加者,请携带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件保安服务许可证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于2025年03月03日至2025年03月10日(节假日除外)上午9:30时至11:30时,下午14:30时至16:30时(北京时间,下同),周口市博物馆二楼会议室购买磋商文件。

五、磋商文件的递交

5.1 磋商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5年03月20日10时30分;

5.2 磋商文件接收地点:周口市博物馆二楼会议室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磋商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周口市博物馆

地 址:周口市文昌大道

联系人:梁军阳

联系电话:13253791027

2025年02月28

日